

大连三垒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6年11月14日，大连三垒机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）收到控股股东俞建模先生、俞洋先生通知，俞建模先生、俞洋先生拟转让其所持有公司部分股权，为避免股价异常波动，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已于2016年11月14日开市起停牌。公司于2016年11月14日在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了《大连三垒机器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34）。

目前该事项仍处于磋商阶段，尚存不确定性，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股票简称：三垒股份，股票代码：002621）自2016年11月21日开市起继续停牌。

停牌期间，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大连三垒机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11 月 19 日